

國民大會議事日程

第一次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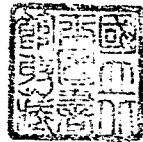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時
地點：南京國民大會堂

報告事項

- (一) 宣告爲開國先烈及抗戰陣亡將士死難同胞起立致敬
- (二) 宣讀第四次預備會議紀錄
- (三) 秘書處報告文件
 1. 祝賀大會開會文電（印附）
 2. 代表請假函電（印附）
- (四) 主席團報告：第二次主席團會議決定：
 1. 主席團分組辦法及名單（印附）
 2. 國民大會旁聽規則（印附）



60830



3. 據孫代表慕迦等五十一人暨國民大會候補人聯誼會及重慶分會、四川分會、河南省國民大會候補人李定等請求允許代表候補人列席大會經查本大會組織法並無此項規定且會場席次有限所請應無庸議

討論事項

- (一) 國民大會議事規則案(印附)
- (二) 各審查委員會組織通則案(印附)

報告附件

(一)

祝賀大會開會文電目次(第一號)

本大會收到祝賀文電為數甚多，內容大致相同茲為節省閱覽時間起見僅標舉來電姓名，電文則概從省略。

- | | | | | | |
|----|---------------|----|----------------|----|--------------|
| 1 | 蚌埠市人民自由保障委員會等 | 2 | 美國中國國民黨支部 | 3 | 北鎮縣臨參會等 |
| 4 | 韓國臨時政府駐華代表團 | 5 | 廣東省河民船務員公會 | 6 | 澄海縣各社團 |
| 7 | 浙江省參議會 | 8 | 晉冀鐵路工會整理委員會 | 9 | 重慶市中醫師公會 |
| 10 | 雲南省記者公會 | 11 | 雲南開遠商會 | 12 | 甘肅岷縣參議會工會等 |
| 13 | 青神縣參議會 | 14 | 寶鷄私立榮軍育才教養院董事會 | 15 | 卓索圖盟各旗 |
| 16 | 興縣農會等團體 | 17 | 嘉興縣參議會 | 18 | 嘉興縣商會 |
| 19 | 沔縣參議會 | 20 | 無為縣農會等機關 | 21 | 雲南勐臘縣參議會 |
| 22 | 中國國民黨中央海外部 | 23 | 貴陽市湖北同鄉會丁守鎮等 | 24 | 貴州理教分會理事長劉錦森 |

- 25 安徽全椒縣教育會
- 26 嘉山縣臨時參議會
- 27 甯廣旅漢同鄉會
- 28 陝西省大荔縣參議會
- 29 廣西柳州商會
- 30 承德旅店同業公會
- 31 中國國民黨駐利物浦直屬支部
- 32 安徽省來安縣臨時參議會等
- 33 旅法國全體僑民
- 34 貴陽市茶食商業同業公會
- 35 靖江縣臨時參議會
- 36 浙江省嘉興律師公會
- 37 中國國民黨駐漢洲總支部
- 38 中國國民黨駐倫敦直屬支部
- 39 浙江省婦女會
- 40 福建省長汀縣參議會
- 41 江蘇旅湘同鄉會通訊處
- 42 浙江遂昌縣農會商會等
- 43 江西全省商會聯合會等
- 44 漢口市市長徐會之
- 45 上海市市長吳國楨
- 46 承德洋藥業同業公會代表黃子頤
- 47 首都各界制憲協進會
- 48 (未署名)四平街民衆
- 49 四平街商會
- 50 承德民衆代表許伯揚
- 51 承德縣商會
- 52 北平孫運仲
- 53 保定河北省政府等
- 54 承德火旗廟區聯保
- 55 漢口市參議會議長張瀾川
- 56 上海任翥蘋等
- 57 舊金山國民日報
- 58 波士頓華僑聯合慈善會中國救濟會
- 59 中國國民黨迪化新鄯省黨部
- 60 康定劉文輝

- 61 神木縣縣長暨人民代表
- 62 西安市中心國民學校
- 63 承德木瓦業職業工會
- 64 四平街山東旅遼北同鄉會
- 65 中國國民黨合江省黨部
- 66 洵陽各界
- 67 天水縣商會等
- 68 甘肅清水中醫師公會
- 69 浙江盧桐縣農會等
- 70 上海市商會
- 71 當塗縣各職業團體
- 72 上海市總工會
- 73 廣西省商會
- 74 陝西蒲城縣政府
- 75 浙江海鹽縣黨部等
- 76 承德飲食店同業公會吳文斌
- 77 承德漢堂公會
- 78 中國國民黨青海省黨部
- 79 彌都參議會及各界
- 80 鄜縣各界
- 81 徐縣各界
- 82 四平主教及全體教民
- 83 承德鎮民衆
- 84 承德回教協會
- 85 承德書籍文具公會
- 86 甘谷縣參議會等
- 87 王平一
- 88 遼北省四平市教育會
- 89 新疆省漢旅文化促進會
- 90 迪化臨時參議會
- 91 靖江縣各界
- 92 康定市商會
- 93 馬鴻逵
- 94 華僑協會暨國民黨支部
- 95 上海各界慶祝大會
- 96 陸軍第二十六師等

- | | | | | | | | | | | | |
|-------------|-------------------|----------------|--------------------|-----------------|-----------------|----------------|----------------------|--------------|---------------|-----------|-------|
| 130 | 127 | 124 | 121 | 118 | 115 | 112 | 109 | 106 | 103 | 100 | 97 |
| 迪化市商會 | 承德縣教育會 | 中國國民黨山東省黨部 | 新鄆三民主義憲法促成會新鄆分會等各界 | 京滬區鐵路公會理監事會 | 新鄆高等法院 | 漳縣縣參議會縣農會等各界 | 遼北省文化運動委員會婦女運動委員會農工會 | 海寧縣破石鎮商會等 | 承德火祖廟區聯保 | 防城參議會 | 防城縣長 |
| 131 | 128 | 125 | 122 | 119 | 116 | 113 | 110 | 107 | 104 | 101 | 98 |
| 江蘇省靖江縣臨時參議會 | 陝西省人民擁護國民大會促進憲政大會 | 寧河縣臨時參議會議長唐紫園等 | 甘肅洮沙參議會議長安永齊等 | 浙江省嘉興縣教育會理事長于大經 | 夏縣各界慶祝國父誕辰大會 | 青島市商會 | 世界紅萬字會遼北省分會 | 辛亥革命起義同志張綱等 | 川雲貴旅新同鄉會 | 二十六師長馬勵武等 | 西康商會 |
| 132 | 129 | 126 | 123 | 120 | 117 | 114 | 111 | 108 | 105 | 102 | 99 |
| 桐鄉縣參議會 | 香港中醫師公會 | 綏遠省薩拉齊縣參議會等 | 中國國民黨浙江海鹽縣黨部 | 吉林市臨參會 | 陝西省政府主席祝紹周率全省人民 | 四川省十六行政督察區全體民衆 | 句容縣各界慶祝國大開幕大會主席團祝再揚等 | 河南省人民自由保障委員會 | 粵雲浮縣長梁洙仇率全縣民衆 | 台東縣各界 | 雲溪縣各界 |

- 133 中國勞動協會浙江分會
- 136 中國國民黨南京市黨部執行委員會
- 139 安徽滁縣各界
- 142 浙江杭州市參議會
- 145 廣東新會縣江門鎮商會
- 148 浙江定海縣縣長李羣之
- 151 杭州蔣伯誠
- 154 第一區公路工會籌備會
- 157 三民主義青年團山西支部
- 160 漢口市商會
- 163 中國國民黨廣東省黨部
- 166 中國國民黨奉化縣黨部縣政府等各界
- 134 浙江省富陽縣參議會各界
- 137 上海市輪船商業同業公會
- 140 辛亥首義同志會
- 143 浙江桐鄉縣商會各界
- 146 中國佛教會蕪湖縣支會
- 149 新鄞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 152 台南民衆
- 155 鎮江商會
- 158 廣西省商會桂林市商會
- 161 保定各社團
- 164 廣州三民主義學會駐京理事會
- 167 國民黨古巴總支部
- 135 青島市參議會
- 138 上海市委議會潘公展等
- 141 宿遷縣立初級中學及教育界同人
- 144 鄞縣戴東原
- 147 甘肅臨洮縣各界
- 150 江蘇湘同鄉會張翼
- 153 貴州省政府主席楊森
- 156 遼甯錦縣參政會教育會等
- 159 四川省政府
- 162 波斯基國民黨支部
- 165 杭州市商會
- 168 餘杭縣參議會各界

- 169 漢州美利滾中華商會中華公會
- 170 漢州域多利支部
- 171 熱河三民主義青年團支團部
- 172 河南九區行政督察劉萬斯
- 173 北平師資訓練所全體師生
- 174 雲貴考銓處長周毓璋
- 175 浙江桐廬縣三十五年童子軍大會
- 176 山東省參議會
- 177 北平市長何思源
- 178 白河縣商會
- 179 綏遠蒙旗特派員辦事處
- 180 山東省政府王耀武
- 181 上海市律師公會
- 182 河南原武縣各界
- 183 江蘇太倉縣參議會
- 184 中國國民黨江蘇武進縣黨部等
- 185 貴州盤縣參議會
- 186 中國國民黨黑龍江執行委員會
- 187 靖江縣商會
- 188 貴州省郵務公會貴陽市郵務公會
- 189 恩施縣參議會各界
- 190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等
- 191 現代警察社南京總社全體
- 192 遼寧省蓋平縣農工商教各界公會
- 193 法團遼北省西安縣參議長葉銘滋等
- 194 四平街遼北省政府
- 195 陽曲山西省參議會
- 196 蘭州省主席郭寄嶠
- 197 遼寧省鐵嶺縣教育會及各社團
- 198 中國國民黨甘肅省天水縣黨部及各會團
- 199 鎮江江蘇各團體
- 200 中國民治協進會
- 201 中國國民黨杭州浙江省黨部
- 202 天津市臨時參議會
- 203 河南杞縣參議會
- 204 中華建國同志會

- 205 陝西省永壽縣參議會教育會等
- 208 三民主義青年團陝西支團西京市分團
部小學教育研究會
- 211 陝西華陰縣各界
- 214 廣州市商會
- 217 北平市教育會
- 220 澳門中華總會
- 223 遼寧綏中縣商會
- 226 昆明雲南省政府
- 229 廣州粵省各公會
- 232 中國國民黨遼寧省執行委員會
- 235 福建經濟建設公司胡文虎等
- 238 中國國民黨陝西省黨部檢校辦事處
- 206 湖南省全省商會聯合會
- 209 江蘇川沙縣各界
- 212 宜昌縣商會
- 215 山東省政府人事處
- 218 第三兵站醫院政治指導員室
- 221 廣東省商會聯合會
- 224 安徽太湖縣參議會各機關各界
- 227 中國國民黨鎮江江蘇省黨部
- 230 遼北省臨時參議會
- 233 廣東中華文藝協會分會等
- 236 福建省政府劉建緒等
- 239 中國國民黨河北省東明縣黨部
- 207 四川黔江各界
- 210 陝西黃陵縣商會
- 213 廣州彈棉業職工會等
- 216 江蘇省商會
- 219 安徽省參議會
- 222 湖北鶴峰縣政府縣黨部各機關
- 225 美國紐約東八十六街十二號郭崇欽
- 228 定遠縣參議會
- 231 三民主義青年團貴州支團部
- 234 中國國民黨蘭州甘肅省黨部
- 237 廣西省參議會會長蔣繼伊
- 240 中國國民黨貴州省黨部

- 241 天津醫藥研究會
- 244 四川省政經學會
- 247 寧夏省委議會
- 250 江西信豐縣商會等各社團
- 253 蕪湖縣臨時參議會
- 256 重慶市商會等
- 259 中國考政學會四川分會
- 262 四川綦江縣政府等機關
- 265 中國國民黨綏遠省黨部
- 268 山西忻縣參議會
- 271 中國國民黨浙江三門縣黨部
- 724 江西光澤縣商會
- 242 駐舊金山經會館總董李瑛珍
- 245 中國國民黨熱河省黨部
- 248 承德縣初等學校自治會
- 251 陝西省中醫師公會
- 254 四川省成都縣各機關法團及各界民衆
- 257 山西解縣參議會
- 260 三民主義青年團甘肅支團
- 263 浙江紹興參議會等機關
- 266 四川梁山縣各界
- 269 中國國民黨山西孝義縣黨部
- 272 臨海鐵路工會
- 275 宜黃縣教育會等
- 243 河南省封邱縣參議會
- 246 三民主義青年團陝西支團及陝北區團部
- 249 青島市擺販業同業公會
- 252 唐山開灤礦業產業總公會
- 255 浙江省景寧縣農會工會等
- 258 安徽宿松縣參議會
- 261 安徽桐城教育會等機關
- 264 鎮江縣臨時參議會
- 267 中國國民黨江蘇金壇縣黨部
- 270 河南省上蔡縣各界慶祝國父誕辰大會
- 273 東印度西里伯斯美那多華僑協會
- 276 江西樂平縣商會

- 310 廣東省會計師公會廣州市會計師公會
- 307 黔六區專員陳世賢李所屬九縣縣長及參議會議長
- 304 張家口察蒙旅部
- 301 中國佛學會
- 298 中國國民黨江西省黨部
- 295 齊河縣參議會
- 292 廣東參議會林翼中
- 289 薛蔭華僑歡迎截副部長大會主席張珠
- 286 華僑義勇總隊長黃富求等
- 283 迪化蒙文總會
- 280 鎮江黨政革新座談會
- 277 青海省參議會
- 311 山西虞鄉縣政府
- 308 菲律賓洪門第二支會等社團
- 305 綏境蒙政會駐京辦事處
- 302 津浦區鐵路工會青島四方兩分會
- 299 重慶中等學校校長聯誼會
- 296 中國國民黨漢口六合路第二區公路特別黨部
- 293 南京市商會
- 290 遼寧清源縣農會等機關
- 287 香港九龍商業總會
- 284 新加坡周月福
- 281 昆明區鐵路工會
- 278 陝西那縣各界國父誕辰紀念會
- 312 四川遂寧各界
- 309 長沙湖南省參議會
- 306 陽曲同浦鐵路工會
- 303 鄆縣三民主義青年團分團部
- 300 巴拿馬中華會館
- 297 常山縣長喻仲標
- 294 安徽霍山各界慶祝國父誕辰紀念會
- 291 中國國民黨山西省黨部
- 288 廣州市市長歐陽駒等
- 285 中國國民黨福建省黨部
- 282 淮陰縣長黃家駒
- 279 廣東新會縣政府

- 346 松滋縣參議會
- 348 南昌市銀行商業同業公會
- 340 綏遠省政府主席傅作義
- 337 廣西北流縣各界
- 334 江西永豐各界慶祝國父誕辰大會
- 331 山東高密縣參議會
- 328 河南省葉縣各界紀念國父誕辰大會
- 325 如皋縣臨時參議會
- 322 河北宛平縣參議會
- 319 九江中醫師公會
- 316 陝西醴泉縣參議會
- 313 長安縣各界
- 347 中國國民黨察哈爾省黨部
- 344 杭州總工會
- 341 越南確街中華會館理事長鍾德齡
- 338 廣東省府政
- 335 河北省各縣同鄉聯合會
- 332 浙江蘭谿縣參議會
- 329 湖南長沙縣參議會
- 326 中國國民黨河北宛平縣黨部
- 323 四川永川縣各界
- 320 總理侍衛同志社
- 317 雲南綏江縣長黃崇華
- 314 黃陵縣參議會
- 348 成都市參議會
- 345 中國國民黨河北寧河縣黨部
- 342 江西省參議會
- 339 中國國民黨合肥安徽省黨部
- 336 湖北松滋縣長羅遠學
- 333 河北省臨時參議會復員協進會北平分會等
- 330 芝加哥中華會館陳煥樓
- 327 福建水吉縣各界紀念國父誕辰大會
- 324 陝西郿縣各界總理誕辰紀念會
- 321 朝邑縣教育會
- 318 湖北京山縣各界慶祝國父誕辰及國民大會開幕紀念會
- 315 三民主義青年團黑龍江支部

- 349 遼甯遼陽縣參議會
- 352 瀋陽市臨時參議會
- 355 青島市婦女會
- 358 陝西醴泉縣婦女會
- 361 中國國民黨菲律賓各黨部各僑團
- 364 吳縣總工會
- 367 昭通黨政軍各界
- 370 南洋華僑協會廣東分會等
- 373 青島市漁會
- 376 遼寧新民縣商會
- 350 粵漢鐵路管理局
- 353 察省各界紀念國父誕辰及慶祝國民大會開幕大會
- 356 宜賓參議會
- 359 雲南綏江縣農會等機關
- 362 陝西朝邑縣參議會
- 365 浙江武義縣參議會等各界
- 368 中國國民黨漢口特別市黨部
- 371 福建順昌縣參議會
- 374 青島市農會
- 377 農安縣紅十字會等
- 351 大溪地中華會館等
- 354 首都各民衆團體
- 357 昆明第四區公路工會整理委員會
- 360 四川鄧都縣商會等
- 363 富塗縣參議會
- 366 廣東三水縣長等
- 369 三民主義青年團河南支團豫北區四等
- 372 五原縣參議會等
- 375 青田縣黨部等
- 378 遼寧黑山商會等

報告附件

□

國民大會代表請假函電（第一號）

- | | | | | | |
|----|----------------|---------------------|----|-------|------------------------|
| 1 | 宋代表雨亭 | 爲因病不克出席國民大會呈請准予病假由 | 2 | 陳代表渠珍 | 爲病勢纏綿不能出席大會電請查照由 |
| 3 | 宋代表子良 | 爲因事留美不克趕回出席特函請假由 | 4 | 張代表戰一 | 爲因事不能如期到會特申請假十日由 |
| 5 | 陳代表景川
廖代表公圖 | 電爲因病留港病愈即飛京報到由 | 6 | 孫代表多爾 | 電爲因傷未愈不能如期報到擬請假十五日祈核覆由 |
| 7 | 韓代表德勤 | 爲因病特函請假由 | 8 | 李代表雄 | 爲因病特函請假兩週由 |
| 9 | 郭代表威白 | 爲因公留東印度不能如期報到特電請假由 | 10 | 陳代表虎生 | 爲因病特函請假由 |
| 11 | 駱代表清華 | 爲因病特函請假一星期由 | 12 | 阮代表毅成 | 爲因要公赴杭州特函請假一星期由 |
| 13 | 曲代表容靜
閔代表承烈 | 爲因病特函請假由 | 14 | 陳代表亦修 | 爲因病不能如期來京特電請假由 |
| 15 | 張代表匯文 | 爲因事特函請假由 | 16 | 薛代表培元 | 爲因病特函請假十日由 |
| 17 | 上官代表業佑 | 爲因公特電請假一週由 | 18 | 崔代表子儒 | 爲以交通梗塞特代爲請假由 |
| 19 | 項代表定榮 | 爲因奉派出國考察不克出席大會特電請假由 | 20 | 胡代表宣明 | 爲因病特函請假由 |

21 李代表遜衡

爲如有機位即飛京出席由

23 孫代表慕迥

爲因母病特函請假由

22 青海省政府

電爲代表吳可鑑因病不能出席國民大會代爲請假由

24 譚代表謙

電即回京參加共議國事由

報告附件

(一)

主席團輪流擔任大會主席辦法

- 一、就主席團總人數分爲五組（分組名單另列）
- 二、大會開會時各輪值組主席團坐於主席團座位
- 三、每組主席團輪流主持大會
- 四、大會進行中如遇有須待會商解決之事件時由主席與各該輪值組主席團會商解決之
- 五、每次大會主席由主席團推定之

報告附件
四

國民大會旁聽規則

- 一、參加本會旁聽者一律憑本會製發之旁聽證進入旁聽席依號就座
- 二、本會旁聽證核發領用辦法另定之
- 三、旁聽人進場時不得攜帶武器照相機手杖等一切物件
- 四、旁聽人在會場內應嚴守秩序不得隨意談笑對任何議案不得作任何表示
- 五、討論秘密議案時大會主席得隨時通知旁聽人退出會場
- 六、本規則經主席團核准施行

討論附件

(一)

國民大會議事規則草案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規則依國民大會組織法第七條之規定制定之
- 第二條 本會之議事除國民大會組織法已有規定外依本規則行之
- 第三條 國民大會開會時祕書長副祕書長應列席並配置祕書及其他人員辦理紀錄及會場事宜
- 第四條 國民大會之文件由祕書長斟酌發表其有關係重要者提請主席團核定後發表之
- 第五條 凡未經發表之文件國民大會代表有保守祕密之義務
- 第六條 國民大會代表席次之決定方法由主席團定之
- 國民大會於開會前開預備會
- ### 第二章 代表資格之審查
- 第七條 國民大會代表應將當選證書送經主席團發交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審查之
- 第八條 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應將審查經過及其結果繕具報告書送經主席團報告大會
- 第九條 前條審查結果如認為有不合格應撤銷代表資格者應經大會議決行之
- ### 第三章 開會
- 第十條 國民大會之會議公開行之但有必要時得由主席團決定宣告開祕密會議開祕密會議時除出席人員外其他人員應行退席主席指定列席者不在此限

第十一條 主席團按國民大會組織法第十條規定之期間酌定每日會議時間之分配

第十二條 秘書長於每次會議查點出席人數如已足法定人數時主席即宣告開會屆開會時間不足法定人數主席得延長之但延長二次仍不足時主席即宣告延會

第十三條 會議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第十四條 會議中出席者於必要時得向主席請求退席但其退席不影響法定人數之計算

第十五條 議事日程所列之議案議畢後主席宣告散會

第十六條 散會時間已屆而議事未畢主席得酌定延長時間或宣告散會

第十七條 主席未宣告開會前或已宣告延會散會後出席列席者不得就議案發言

第四章 提案

第十八條 依據國民大會組織法第一條之規定議案以憲法之制定及其施行日期為範圍

第十九條 憲法草案及憲法施行日期之議案由國民政府提出之

第二十條 凡對於憲法草案及憲法實行日期案提出修正案者應詳具理由並須有代表三十人以上之連署送交主席團

第二十一條 所有提案及其修正案除主席團認為有逕付大會討論之必要者外均先交審查

第二十二條 憲法草案之審查依據分章設組必要時有關各組得聯合審查

第二十三條 憲法草案各組審查完竣後應繕具報告書送由主席團交秘書長印送各代表

第二十四條 對於憲法草案各組審查結果提出修正案者應擬具具體條項及詳附理由並須有代表五十人以上之連署送由主席團交秘書長於二讀會前印送各代表但參與憲法草案審查各組之代表對於本組之審查結果不得再提修正案

第二十五條 代表提出修正案而未撤回者不得對同一議題再提第二修正案

第二十六條 臨時動議須有出席代表一百人以上之連署並以書面詳具理由於議事日程所列各案議畢後未散會前提出之

第二十七條 臨時動議由主席逕付會議討論但時間不容許時得由主席決定提付下次會議討論

第二十八條 凡提案修正案臨時動議在未付討論或交審查前得撤回之

第五章 議事日程

第二十九條 議事日程記載開議日時分別編列報告及討論事項並詳載各議案之提議書審查報告書及其他關係文件

第三十條 議事日程由秘書長擬編呈送主席團核定於會期前印送於出席列席者

第三十一條 遇應先議決事件未列入議事日程或已列而順序在後者主席得變更議事日程

第三十二條 議事日程所列議案不能開議或議而未未完結者主席團得改定議事日程

第六章 讀會

第三十三條 第一讀會朗讀議案後提案者須說明其要旨如出席代表有疑義時得請提案人解釋之

第三十四條 審查完竣之議案經審查委員會說明其審查之經過及結果後就大體討論議決或開第二讀會或再付審查

第三十五條 第二讀會應將議案逐條朗讀議決之

第三十六條 第二讀會修正議決之條項文句得由主席團交原審查委員會或指定代表若干人整理

第三十七條

第三讀會應議決議案全體之可否

第三十八條 第三讀會得爲文字上之更正除發現議案有互相抵觸外不得爲修正之動議

四

第七章 討論

第三十九條 出席代表欲發言者應先將其席次姓名以書面通知主席未依前項程序通知而欲發言者須俟通知者發言完畢報告席次經主席許可始得發言

第四十條 二人以上同時發言時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

第四十一條 凡發言須至發言地點爲之
提案之說明質疑或應答之發言均以十五分鐘爲度討論者發言以五分鐘爲度但發言前取得主席之特許者以特許之時間爲度

第四十二條 違反前項限度者主席得終止其發言

第四十三條 除左列情形外每代表就同一議題之發言以二次爲限

一、辨明提案之要旨

二、辨明審查報告之要旨

三、質疑或應答

四、被審查資格或應行懲戒代表之申述事項

出席代表發言逸出議題範圍之外主席得制止之

第四十四條 出席代表提出程序問題之動議時主席應爲決定之宣告

第四十五條 前項宣告如有出席代表二十人以上表示異議主席即付表決該異議未獲出席代表過半數贊成時仍維持主席之宣告

第四十六條 凡一議題主席得於適當時間宣告討論終結

第四十七條 出席代表得五十人以上之附議對於議題得提出停止討論之動議主席即付表決

前項表決可決時即停止討論否決時仍繼續討論

第八章 表決

第四十八條 經決定討論終結或停止討論之議題主席應即提付表決

第四十九條 同一議題討論結果有兩種以上意見時應將最後提出者依次付表決

第五十條 經表決仍無可決之結果如係不得廢棄之議題應再付審查

第五十一條 表決之方法除依國民大會組織法第十三條之規定外主席得酌量情形採點名法或宣告無異議通過

第五十二條 主席認為必要時得舉行反表決

第五十三條 經可決之決議案由主席指定出席代表若干人整理之

第九章 議事錄

第五十四條 議事錄應記載左列事項並附速記錄

- 一、會次及其年月日時
- 二、會議地點
- 三、出席代表之姓名人數
- 四、列席者之姓名人數
- 五、主席
-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之議案及其決議

八、表決方法及人數

九、其他必要事項

第五十五條 前次會議之議事錄於下次會議時宣讀之出席代表如對於所載事實認爲有遺漏錯誤

時得經大會之決議更正之

前項議事錄宣讀後由當日之主席署名

第五十六條 議事錄經宣讀及主席署名後應印送出席列席者

第十章 紀律

第五十七條 出席列席者有共同維護會場秩序之責任

第五十八條 出席代表於其本身懲戒事件未經大會決定前有申辯之權

第十一章 附則

第五十九條 國民大會開會時得由主席團許可旁聽但開秘密會議旁聽者須退席

旁聽規則由秘書長擬呈主席團核定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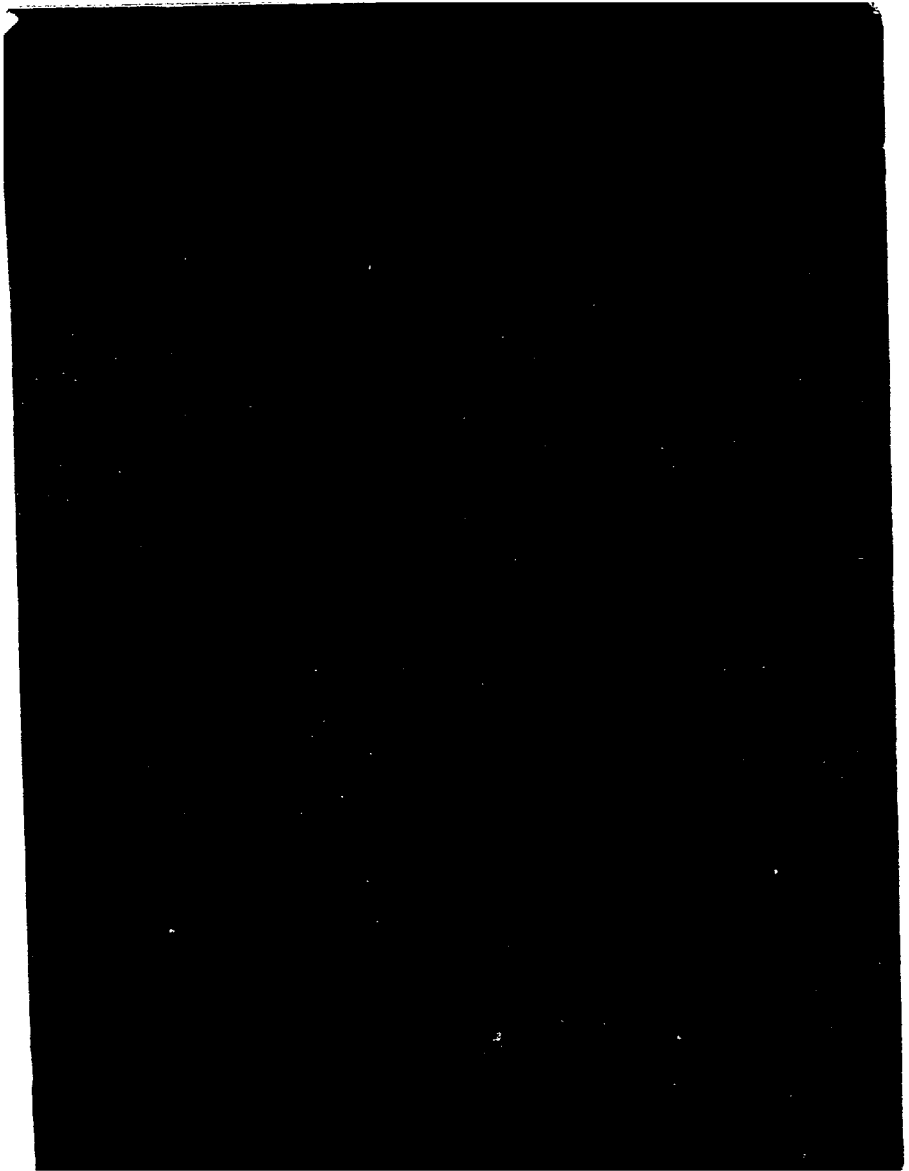
第六十條 本規則無特別規定者準據民權初步之條理

第六十一條 本規則之解釋權屬於主席團

第六十二條 本規則由國民大會通過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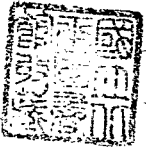
討論附件

(一)



國民大會各審查委員會組織通則

- 第一條 國民大會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提案審查委員會及特種審查委員會之組織議事除國民大會組織法及議事規則另有規定外依本通則行之
- 第二條 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之人數及人選由主席團提請大會決定之
- 第三條 提案審查委員會各組之人選由主席團就出席代表中擬具名單提請大會決定之但代表得請求變更以每一出席代表參加一組爲原則
- 第四條 提案審查委員會各組於必要時得分設若干初步審查小組其審查結果應提經審查委員會各該組決定之
- 第五條 特種審查委員會之組設由主席團提請大會決定之
- 第六條 各審查委員會各設召集人五人至九人由主席團就委員中指定之
- 第七條 各審查委員會各配置秘書一人至三人速記及其他人員若干人均由國民大會秘書處派充之
- 第八條 各審查委員會開會時由召集人互推一人爲主席
- 第九條 提案及特種審查委員會審查提案時得通知有關大會列席人員參加
- 第十條 各審查委員會於必要時得聯合審查其主席由聯合審查之各委員會召集人互推之
- 第十一條 各審查委員會審查結果得推定委員若干人整理之
- 第十二條 本規則由國民大會主席團提經大會通過施行



册六年九月十一日

